

#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公众责任保险附加条款

### 总则

在投保《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公众责任保险条款》(以下简称“主险”)的基础上,投保人可以投保以下各附加险。主险合同效力终止,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合同无效,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以主险合同为准;主险合同与本附加险合同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凡涉及本附加险合同的约定,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 1. 商户意外责任条款

本附加险合同扩展承保由于本保险单明细表列明的范围内商场承租人在其经营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造成第三者财产损失及/或人身伤亡,致被保险人因作为场地所有权人或管理人而依法应承担的赔偿责任。

#### 2. 承包人与分包人条款

本附加险合同扩展承保由于被保险人的承包人及/或分包人(包括其雇员)在从事提供予被保险人约定服务或代表被保险人提供约定服务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造成第三者财产损失及/或人身伤亡,致被保险人因作为发包人而依法应承担的赔偿责任。

#### 3. 临时展会条款

本附加险合同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因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赞助、主办或参与及举行的展览/业务推广活动发生意外事故造成第三者意外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而依法应负的赔偿责任。

#### 4. 展品责任条款

本附加险合同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对因展览/陈列所需而临时保管或控制的物品和装置发生意外事故,造成第三者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依法应负的赔偿责任。

#### **5. 对外供应宴会餐饮服务责任条款**

本附加险合同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因发生与其在本保险单明细表列明的范围以外其它地方所提供宴会、餐饮服务有关的意外事故造成第三者财产损失及/或人身伤亡而依法应负的赔偿责任。

#### **6. 公干责任条款**

本附加险合同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因其雇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及境外任何地方履行与被保险人业务有关的工作职责期间发生意外事故造成第三者财产损失及/或人身伤亡而依法应负的赔偿责任。

#### **7. 起重设备条款（已包含电梯责任）**

本附加险合同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因在本保险单明细表列明的范围内发生与其拥有、管有或使用的任何电梯/升降机、扶梯、吊机、起重设备、非公共道路使用车辆及/或其它固定/流动机器设备有关的意外事故造成第三者财产损失及/或人身伤亡而依法应负的赔偿责任。

#### **8. 物业所有人条款**

本附加保险负责赔偿被保险人作为物业所有权或使用权人，因其占有位于本保险单明细表列明的范围内的物业存在缺陷，导致第三者人身伤亡及/或财产损失依法应承担的赔偿责任。

#### **9. 服务及商品责任条款（限额：每次事故\_\_\_\_\_）**

本附加保险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因其提供/出售的服务、商品造成第三者财产损失及/或人身伤亡而依法应负的赔偿责任。

#### **10. 员工宿舍条款**

本附加保险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因发生与其在本保险单明细表列明的范围所

在地城市市内任何地方拥有、租用及/或管理的雇员宿舍有关的意外事故造成第三者（雇员或被保险人代表除外）财产损失及/或人身伤亡而依法应承担的赔偿责任。

#### **11. 承租人责任条款**

本附加保险扩展承保被保险人作为承租人在保险单明细表列明的其承租的房产内因经营业务发生意外事故，造成该承租房产(包括结构及在其中的附属装置、装修、家具)的损失，而依法应承担的赔偿责任。

#### **12. 自动恢复累计责任限额条款**

在发生本保险合同应负责或可能要负责或最终查明需要负责赔偿的损失后，当本保险合同累计赔偿责任限额因所发生损失递减至少于每次事故赔偿限额时，本保险合同原累计赔偿责任限额自动由当日起恢复。

#### **13. 自动延长保险期间（30 天/按日计算保费）**

兹经双方同意，本保险合同可自动自保险止期时起，延长 30 天保险期间，且延长期间的保费按日收取。

#### **14. 理算人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 当发生保险事故时, 被保险人可与保险人协商, 确定保险理算公司。

#### **15. 电梯、机器及自动装置条款（包含无过错责任）**

兹经双方同意，尽管存在相反规定，本附加保险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在本保险单明细表列明的范围内因有关客货电梯、自动装置、设施及机器设备发生意外事故导致第三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后引起的经济赔偿责任。包含被保险人无过错造成第三者意外伤害依法应承担的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应保证：

- （一）由授权承包商进行定期检查与维修；
- （二）除非制造商或发证机构推荐其投入运行，否则本附加保险条款不适用。

## 16. 烟熏责任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本附加保险扩展承保本保险单明细表列明的范围内因烟熏造成第三者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时被保险人依法应负的赔偿责任，但不得超过本保险期间内保险单明细表中列明的赔偿限额。